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工作安排

主席的说明

一. 附属机构

1. 在以前各届会议期间，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方式是由全体会议直接审议各个项目。但是，近年来特别委员会通过越来越多的非正式协商，包括主席团在内的非正式磋商，就其所收到的一些问题进行审议，成功地将其正式会议次数维持在最低限度。
2. 主席建议特别委员会继续尽可能地利用非正式会议，而且主席将在必要时，就与委员会工作相关的紧急和具体问题与主席团进行讨论。

二. 项目分配和审议程序

3. 本说明附有一份有待特别委员会在 2014 年度审议的事项清单，其中包括特别委员会已通过的各项决定，以及委员会就每一项目或许要采用的程序的说明。在这方面，主席特别提请特别委员会格外注意大会第 68/97 号决议第 7(d) 段，其中请特别委员会与有关管理国和领土合作，尽早为各非自治领土逐个制定和确定一项建设性工作方案，以便利执行特别委员会的任务和非殖民化问题的有关决议，包括关于特定领土的决议。
4. 特别委员会应考虑秘书长关于这一题目说明(A/AC.109/2014/L.1)所列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通过的与委员会工作有关的各项决议和决定。还有一项谅解，特别委员会应遵循大会第 65/119 号决议，该决议吁请各会员国加紧努力，继续执行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A/56/61，附件)并与特别委员会合作，按需更新该行动计划，以使其成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的基础。



三. 项目审议的优先顺序

5. 主席将举行协商，商讨全体会议项目审议的优先顺序，以及根据第三个国际十年行动计划拟议举办的具体活动。

6. 同时，建议特别委员会按照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核可的会议安排开展实质性工作(见 [A/68/23](#)，第一节F，第 31 段)。

四. 特别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建议

7. 依照委员会惯常做法，建议委员会继续按大会常例形式编写决定，并提交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特别委员会还不妨建议报告员继续沿用特别委员会采用的向大会提出报告的格式。

五. 会议事务资源的使用

8. 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决定，免于执行议事规则第六十七条和第一〇八条的规定，以便在与会人数未达到这两条规定的法定人数时也可宣布开会并进行辩论。大会还决定上午的会议应于上午 10 时开始。

9. 由于这些措施进一步提高了会议服务资源的有效利用，因此建议特别委员会继续沿用同样的程序。应该有一项谅解，即按照上述规则，任何决定仍须在有超过半数成员出席时才能作出。

附件

A. 2014 年有待特别委员会审议的事项

问题	审议程序
声援非自治领土人民团结周(大会第 2911 (XXVII) 和第 68/97 号决议以及第 37/421 号决定)	酌情审议
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大会第 65/119 号决议及秘书长关于第二个国际十年的报告附件(A/56/61))	酌情审议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和有关问题(大会第 68/87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大会第 68/88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大会第 68/89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大会第 68/90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大会第 58/316 号决议, 附件, D节, 第 4(b)段)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直布罗陀(大会第 68/523 号决定)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西撒哈拉(大会第 68/91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新喀里多尼亚(大会第 68/92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法属波利尼西亚(大会第 68/93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托克劳(大会第 68/94 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美属萨摩亚(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安圭拉(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百慕大(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英属维尔京群岛(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开曼群岛(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关岛(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蒙特塞拉特(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皮特凯恩(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圣赫勒拿(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问题	审议程序
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美属维尔京群岛(大会第 68/95 A和B号决议)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的问题(大会第 68/97 号决议, 第 7(e) 和第 14 段)	作为单独项目审议
会员国遵行《宣言》及其他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的情况(大会第 68/97 号决议, 第 7(b) 段)	在审查个别领土情况时予以考虑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大会第 68/96 号决议)	酌情审议
特别委员会关于波多黎各的决定(A/68/23, 第 26 段)	酌情审议
在总部以外地点举行一系列会议的问题 A/AC.109/2013/L.14, 第 2 和第 3 段)	酌情审议
适用《宣言》的领土名单问题(A/AC.109/2013/L.14, 第 9 段)	酌情审议

B. 特别委员会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

2 月 20 日, 星期四 (1 次会议)	工作安排
3 月 26 日, 星期三 (1 次会议)	组织即将举行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
6 月 16 日, 星期一 (1 次会议)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向各领土派遣视察团的问题 直布罗陀问题 西撒哈拉问题
6 月 23 日, 星期一 (2 次会议)	特别委员会 2013 年 6 月 17 日关于波多黎各的决定: 听取请愿人申诉
6 月 24 日, 星期二 (1 次会议)	新喀里多尼亚问题 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勒拿、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及美属维尔京群岛的问题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6月26日,星期四 (1次会议)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a
6月27日,星期五 (1次会议)	托克劳问题
	法属波利尼西亚问题
	太平洋区域讨论会的报告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通过建议

^a 阿根廷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在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主权问题上存有争议。